



证券代码：300216

证券简称：千山药机

公告编号：2020-056

##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 姓名 | 职务 |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公司董事金益平、杨春平、石青辉在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上对本议案投了反对票，反对理由：①审计师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②公司没有给我们充足的审核时间。

公司监事会主席管新和在审议本报告的监事会上对本议案投了弃权票，弃权原因：无法判断本议案的真实性。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无法表示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千山药机                | 股票代码                | 300216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刘祥华                 | 郑玉环                 |        |
| 办公地址     | 湖南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盼盼路 9 号  | 湖南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盼盼路 9 号  |        |
| 传真       | 0731-84030025       | 0731-84030025       |        |
| 电话       | 0731-84030025       | 0731-84030025       |        |
| 电子信箱     | zqb@chinasun.com.cn | zqb@chinasun.com.cn |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大健康”产业，主要从事制药机械及其它包装机械等智能装备、医疗器械、医药包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围绕慢病精准管理开展一系列医疗服务。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1) 非 PVC 膜软袋大输液生产自动线、塑料瓶大输液生产自动线、玻璃瓶大输液生产自动线、塑料安瓿生产自动线、玻璃安瓿注射剂生产自动线为注射剂成套生产设备，主要用于注射剂的生产过程，包括注射剂包装容器的制备及清洗、药液灌装、注射剂的封口及灭菌等。2) 塑料输液容器用聚丙烯组合盖及塑料输液容器用聚丙烯接口为大输液产品连接装置，用于大输液产品的密封。3) 高血压个体化用药基因检测芯片用于检测与高血压治疗药物的反应性密切相关的基因突变，进而根据检测结果指导临床医生为患者开具“精准”的药物处方。4) 可穿戴智能硬件和设备，目前产品主要是智能健康监护手表和智能动态血压计，用于帮助高血患者实现动态血压监测和数据采集，帮助患者了解自身血压变化的动态。5) 公司的医疗服务是建立集“个体化用药基因检测+远程医疗+实时监测+药械配送”为一体的慢病精准管理与服务平台，为高血压患者提供“用何种药+何时用药+用多少量+私人健康管理+高危紧急救治”的整体解决方案。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                           | 2019 年            | 2018 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7 年            |
|---------------------------|-------------------|-------------------|-----------|-------------------|
| 营业收入（元）                   | 197,565,395.57    | 200,830,987.71    | -1.63%    | 307,916,482.9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784,913,932.98   | -2,465,956,703.92 | 68.17%    | -324,089,072.7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697,642,191.38   | -2,235,447,139.76 | 68.79%    | -774,574,971.9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2,007,920.46      | 81,919,707.15     | -97.55%   | -1,483,145,769.7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2.17             | -6.82             | 68.18%    | -0.9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2.17             | -6.82             | 68.18%    | -0.9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5.88%           | -438.76%          | 402.88%   | -38.52%           |
|                           | 2019 年末           | 2018 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7 年末           |
| 资产总额（元）                   | 2,260,476,525.00  | 2,548,565,331.21  | -11.30%   | 4,681,835,624.3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2,579,454,856.76 | -1,795,316,849.27 | -43.68%   | 671,249,102.69    |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57,724,279.90   | 45,883,077.27   | 43,448,246.17   | 50,509,792.2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44,201,475.72 | -155,014,077.13 | -174,059,031.26 | -311,639,348.8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41,448,549.11 | -157,879,801.12 | -167,466,585.70 | -230,847,255.4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59,411.72   | -623,413.05     | 2,358,557.26    | 1,332,187.97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48,185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48,184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刘祥华              | 境内自然人  | 13.78%              | 49,808,000 | 37,356,000        | 质押      | 49,808,000                |   |
|                  |  |                     |            |                   | 冻结      | 49,808,000                |   |
| 刘燕               | 境内自然人  | 2.46%               | 8,892,000  | 8,892,000         | 质押      | 6,140,000                 |   |
|                  |  |                     |            |                   | 冻结      | 8,892,000                 |   |
| 邓铁山              | 境内自然人  | 1.96%               | 7,076,800  | 7,076,775         | 质押      | 7,076,800                 |   |
|                  |  |                     |            |                   | 冻结      | 7,076,800                 |   |
| 钟波               | 境内自然人  | 1.84%               | 6,650,250  | 6,650,250         | 质押      | 1,450,250                 |   |
| 王国华              | 境内自然人  | 1.25%               | 4,500,000  | 3,375,000         | 质押      | 4,124,000                 |   |
|                  |  |                     |            |                   | 冻结      | 4,500,000                 |   |
| 王亚军              | 境内自然人  | 0.98%               | 3,553,875  | 3,553,875         | 质押      | 2,898,500                 |   |
|                  |  |                     |            |                   | 冻结      | 3,553,875                 |   |
| 郑国胜              | 境内自然人  | 0.94%               | 3,385,659  | 0                 | 冻结      | 3,385,659                 |   |
| 陈文健              | 境内自然人  | 0.48%               | 1,730,000  | 0                 |         |                           |   |
| 康宇               | 境内自然人  | 0.46%               | 1,664,900  | 0                 |         |                           |   |
| 管新和              | 境内自然人  | 0.45%               | 1,614,487  | 1,614,487         | 冻结      | 1,614,487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刘祥华、刘燕、王国华为公司董事、高管，邓铁山为公司董事，王亚军为公司高管，管新和为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 (1) 经营业绩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756.54万元，同比下降1.6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8,491.39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亏损168,104.28万元，同比增加68.17%。主要原因为减值损失同比大幅减少。报告期，公司深陷债务危机，生产经营困难，公司重点维持医药包材业务的经营稳定，实现营业收入16,472.91万元，同比增长5.25%。

##### (2) 暂停上市情况及恢复上市的措施：

2019年5月10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向公司送达了《关于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19]263号）。因公司2018年未经审计净资产为负，且2017年、2018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3.1.1条、第13.1.5条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暂停上市。公司股票已自2019年5月13日起暂停上市。

报告期，公司积极与战略投资者洽谈，力争引进重组方，推进资产重组、债务重组、破产重整等工作，以使公司达到恢复上市条件，具体如下：

1) 报告期，公司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目的是重构千山药机业务结构，剥离亏损业务板块，恢复并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及盈利能力，化解上市公司整体债务危机。报告期，公司与多家重组方进行了沟通、磋商，反复对比、分析、论证，但重组进展较缓慢。目前，重组事项仍在积极推进中。

2) 报告期，公司主动与金融机构等债权人沟通，请求债权人暂不采取司法手段处置已经冻结的公司资产，争取债权人撤诉、解冻资产，减免借款本金、利息及罚金，给公司重组工作留出时间和机会。经过多轮的沟通，公司获得了大部分债权人的理解和支持，报告期公司资产基本未被司法处置。对于借款减本免息免罚债权人还未达成一致的意见，公司拟再次召开债权人会议商谈相关事宜。

3) 关联方刘华山占用公司资金，公司责成关联方就占用资金偿还事宜做出了具体的还款计划。公司督促刘华山按计划处置刘祥华及刘华山所持有的除千山药机以外的公司股权（以

下简称“标的公司”)以现金方式归还或将上述资产以资抵债给公司用于偿还占用的公司资金。但由于部分标的公司股权已被其他债权人查封,还款计划未能执行到位。刘华山及相关人员将继续与查封的债权人协商,争取解除查封,将该公司股权转让/变现/质押/以资抵债给公司,如协商不成,则督促法院尽早判决,确定权属后偿还关联方刘华山占用的公司资金。另外,对于刘华山在外的贷款责令债务人归还,或对他们借款对外投资的资产,制定变现方案,偿还占用资金。截止报告期末,关联方刘华山仍占用公司资金 92,710.37 万元。

4) 催收乐福地原股东的业绩补偿款,公司已责成部分原股东做出了还款计划,对于未作出承诺的并通过法律手段进行催收,报告期收回业绩补偿款 474.90 万元,尚有 36,122.19 万元未收回。

### (3) 立案调查情况:

2018 年 1 月 16 日,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2019 年 11 月 2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处罚字[2019]149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根据《事先告知书》认定的事实,公司 2015-2018 年连续四年净利润实际为负,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第四条第(三)项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截止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最终调查结论。公司及部分当事人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拟实施的行政处罚进行了陈述、申辩和听证,如最终调查结论不能改变,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公司会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立案调查,并将对其进展情况持续披露。

2018 年 6 月 12 日,因公司未按期披露定期报告,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2019 年 5 月 2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9) [35]号】,该案已由中国证监会调查、审理终结,对公司给予警告,并处以 30 万元的罚款。

### (4) 实际控制人解除一致行动关系情况:

2019 年 4 月 15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祥华、钟波、刘燕、邓铁山、王国华、郑国胜、彭勋德和黄盛秋签署了《解除一致行动人协议》,一致同意解除上述八人于 2014 年 5 月 9 日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本次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后,公司处于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为刘祥华,持有公司 13.78%的股份。

### (5) 报告期,公司与衡阳市人民政府签订《衡阳市人民政府购买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框



架协议》，衡阳市人民政府通过招标流程，确定公司为衡阳市人民政府服务项目供应商。由衡阳市人民政府出资为衡阳市高血压患者购买 30 万人份的高血压基因检测试剂，总计人民币 15,000 万元。公司与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签订《高血压基因检测试剂盒购销合同》，以便实施衡阳市政府服务项目。本次合作可帮助公司拓展客户群体，有助于公司个体化用药基因检测产品的市场推广及公司“基于互联网的基因检测、远程诊疗慢病精准管理与服务平台项目”的建设。本次政府采购目前仅签署了框架协议。

(6) 报告期，公司根据发展现状，综合考虑人力资源成本，对各部门人员结构进行优化调整，精减了部分员工并进行了妥善安置，有效减轻公司负担。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产品名称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药用包装材料 | 164,729,102.58 | 43,445,259.62 | 26.37% | 5.25%       | 35.09%      | 5.83%      |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同比增加 68.17%，主要是上年度计提大额的资产减值损失、借款利息及预计负债。

##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因公司2018年末经审计净资产为负，且2017年、2018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均被注册

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以下简称“《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3.1.1条、第13.1.5条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自2019年5月13日起已暂停上市。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4.1条的规定，因最近一个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显示当年年末经审计净资产为负或最近两个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被深圳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后，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权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 1) 未能在法定披露期限内披露暂停上市后首年个年度报告；
- 2) 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
- 3) 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4) 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未能在首个年度报告披露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提出恢复上市申请；
- 6) 恢复上市申请未被受理或恢复上市申请未被审核同意；
- 7) 最近三十六个月内累计受到深交所三次公开谴责；
- 8) 公司被依法强制解散或被法院宣告公司破产。

(2) 公司于2018年1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调查通知书》(编号：湘稽调查字0528号)。调查通知书内容为：因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我会决定对你公司进行立案调查。2019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证监会下发的(处罚字[2019]149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下称“《事先告知书》”)。根据《事先告知书》认定的事实，公司2015-2018年连续四年净利润实际为负，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第四条第(三)项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截止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最终调查结论。公司及部分当事人对证监会拟实施的行政处罚进行了陈述、申辩和听证，如最终调查结论不能改变，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审批程序  | 备注   |
|--|---|--|
|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批准。决议通过，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年度财务报表  |   |  |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刘祥华）：\_\_\_\_\_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九日